重庆市长寿区交通行政执法支队

2021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重庆市长寿区交通行政执法支队行使交通运输领域行政处罚权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权等执法职能。

1.承担全区交通运输领域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工作。参与拟订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管理制度。

2.承担公路路政、道路运政、水路运政、地方航道行政、港口行政、地方海事行政的执法职能。组织、协调公路超限运输治理的执法工作。

3.承担管理权限内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执法职能。

4.承担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信息化建设工作。

5.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构成

重庆市长寿区交通行政执法支队编制数44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法规科、水上中队、一中队、二中队、三中队等。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1年年初预算数1078.5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078.5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87.22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87.22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1年年初预算数1078.51万元，其中：教育支出3.8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2.8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4.68万元，交通运输支出833.3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3.69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87.22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87.22万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78.51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78.51万元，比2020年增加87.2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68.51万元，比2020年增加87.22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医保、养老保险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10万元，和2020年持平，主要用于扣押车辆的停车等费用。

重庆市长寿区交通行政执法支队2021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31.5万元，比2020年减少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比2020年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的情况；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2020年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1.5万元，比2020年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车年限较长，维护费用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2020年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未购置公务车辆。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244.84万元，比上年减少8.51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减少。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2、政府采购情况。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86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8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5.86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8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2021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10万元。其中：重点专项1个，涉及资金10万元。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见附件。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2020年12月，单位共有车辆7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7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王跃 联系方式：023-40244967